

2022年度
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负责实施住房保障工作规划和建设、负责实施保障性住房收购和回购；负责监督市本级保障性住房的后期服务和运行维护工作；负责实施住房制度改革有关事务性工作；负责房屋交易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公用房屋的资产租赁和维修；负责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归集、使用和查询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内设机构8个，包括：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计划财务科、政策督查科、房改综合科、房产与行政事项服务科、住宅建设科、物业管理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2022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3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本级。
2. 焦作市房地产交易所。
3. 焦作市国有经营用房管理所。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49.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3.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2.02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2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7.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73.1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212.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59.72	本年支出合计	58	5,159.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6.77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56.99
	30			61	
收入总计	31	5,216.49	支出总计	62	5,216.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159.72	5,159.44	0.00	0.00	0.00	0.00	0.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3	1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13.13	1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13	1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02	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2	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02	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75	12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75	12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32	9.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53	4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6	1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44	6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6	3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6	3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98	1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1	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97	1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3.36	773.08	0.00	0.00	0.00	0.00	0.2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53.32	753.04	0.00	0.00	0.00	0.00	0.28
2120101	行政运行	493.14	492.86	0.00	0.00	0.00	0.00	0.2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1.40	24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78	18.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4	10.04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4	1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12.39	4,212.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0	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	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206.19	4,20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206.19	4,206.1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 159. 49	1, 113. 95	4, 045. 55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 13	0. 00	13. 13	0. 00	0. 00	0. 00
20102	政协事务	13. 13	0. 00	13. 13	0. 00	0. 00	0. 0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 13	0. 00	13. 13	0. 00	0. 00	0. 00
205	教育支出	2. 02	2. 02	0. 00	0. 00	0. 00	0. 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 02	2. 02	0. 00	0. 00	0. 00	0. 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 02	2. 0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 75	127. 75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 75	127. 75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 32	9. 3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 53	40. 53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 46	10. 46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 44	67. 44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 06	31. 06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 06	31. 06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 98	14. 98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 11	4. 11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 97	11. 97	0. 00	0. 00	0. 00	0.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3. 13	496. 39	276. 74	0. 00	0. 00	0. 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53. 09	489. 66	263. 43	0. 00	0. 00	0. 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92. 91	489. 66	3. 25	0. 00	0. 00	0. 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1. 40	0. 00	241. 40	0. 00	0. 00	0. 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 78	0. 00	18. 78	0. 00	0. 00	0. 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 04	6. 73	3. 32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4	6.73	3.32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12.39	456.72	3,755.67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0	6.2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	6.2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206.19	450.52	3,755.67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206.19	450.52	3,755.6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49.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13	13.1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2.02	2.02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7.75	127.7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06	31.0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73.08	763.08	1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212.39	4,212.3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59.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59.44	5,149.44	1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159.44	总计	64	5,159.44	5,149.44	1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 149. 44	1, 113. 89	4, 035. 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 13	0. 00	13. 13
20102	政协事务	13. 13	0. 00	13. 13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 13	0. 00	13. 13
205	教育支出	2. 02	2. 02	0. 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 02	2. 02	0. 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 02	2. 02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 75	127. 75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 75	127. 75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 32	9. 32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 53	40. 53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 46	10. 46	0. 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 44	67. 44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 06	31. 06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 06	31. 06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 98	14. 98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 11	4. 11	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 97	11. 97	0.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63. 08	496. 33	266. 7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53. 04	489. 61	263. 43
2120101	行政运行	492. 86	489. 61	3. 2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1. 40	0. 00	241. 4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 78	0. 00	18. 78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 04	6. 73	3. 32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4	6.73	3.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12.39	456.72	3,755.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0	6.2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	6.2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206.19	450.52	3,755.67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206.19	450.52	3,755.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8.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69.17	30201	办公费	10.2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6.52	30202	印刷费	1.4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84.9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2.16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7.62	30205	水费	5.7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04	30206	电费	5.6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2	30207	邮电费	2.1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31	30208	取暖费	5.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4.1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8	30211	差旅费	0.2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5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89	30214	租赁费	0.0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3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0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77.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5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8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7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7.9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9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0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9			
	人员经费合计	1,019.55					公用经费合计	94.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0.00	10.00	0.00	1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0.00	10.00	0.00	1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0.00	10.00	0.00	1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0.00	10.00	0.00	1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21	0.00	10.08	0.00	10.08	0.13	8.94	0.00	8.81	0.00	8.81	0.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216.4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499.20万元，增长203.76%，主要原因是：为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向购房群众进行购房契税补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5,159.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159.44万元，占99.99%；其他收入0.28万元，占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5,159.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13.95万元，占21.59%；项目支出4,045.55万元，占78.4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159.44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499.44万元，增长210.81%，主要原因是：为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向购房群众进行购房契税补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149.44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9.81%。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489.44万元，增长210.21%，主要原因是：为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向购房群众进行购房契税补贴。

（二）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149.4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3.13万元，占0.25%；教育（类）支出2.02万元，占0.0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7.75万元，占2.48%；卫生健康（类）支出31.06万元，占0.60%；城乡社区（类）支出763.08万元，占14.82%；住房保障（类）支出4,212.39万元，占81.80%。

（三）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736.42万元，支出决算为5,149.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6.5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4.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2.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2万元，支出决算为2.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9.51万元，支出决算为9.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房地产交易所是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本年度根据实际

收入支付退休人员工资。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1.85万元，支出决算为40.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有退休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33万元，支出决算为10.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房地产交易所是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本年度根据收入缴纳员工职业年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9.15万元，支出决算为67.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有退休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5.51万元，支出决算为14.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有退休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11万元，支出决算为4.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2.41万元，支出决算为11.97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96.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有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减少。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70.19万元，支出决算为492.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43.30万元，支出决算为241.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8.78万元，支出决算为18.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10.04万元，支出决算为10.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31.06万元，支出决算为6.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局机关住房公积金国库直接划拨。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63.16万元，支出决算为4,206.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1.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为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向购房群众进行购房契税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13.8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19.5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94.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主要用于经适房窗口工作人员工资及日常办公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2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21万元，支出决算为8.94万元，完成预算的87.56%。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8.81万元，完成预算的87.40%，占98.5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1.4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预算数为10.0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81万元，完成预算的87.4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8.81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2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数为0.1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2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3万元，主要用于外地房产管理部门来人考察学习房产管理业务。2022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2个、来宾8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34.23万元，支出决算为60.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8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保障单位用车的正常运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5,159.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13.95万元；项目支出4,045.55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29个，涉及预算资金4045.55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5159.4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5159.49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3.21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2年度29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2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2022年度部分预算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2022年度市房地产交易所税金及附加项目开展部门评价。评价结果是市房地产交易所能够根据自身职责和资金使用方向，编制绩效目标。项目在立项依据、立项程序的合理性方面都比较规范。该项目预算数8万元，执行数8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100%。绩效目标已经完成，主要体现在：本年度按照年初

预算科学、合理的安排使用资金，在执行过程中按照规定每个季度及时申报缴纳税金，全年共缴纳税金8万元，涉及应税税种6个，有效地履行了纳税人的纳税义务。绩效评价得分为98.86分，等级为优。

财政评价未选取我部门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

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

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

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3年09月								
部门（单位）名称			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1746.47	7502.68	5254.42	10	70.03 %	7.78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1746.47	7407.47	5159.44	—	69.65 %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	
	（3）单位资金	0	95.21	94.98	—	99.76 %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进一步加强房地产市场管理；2、进一步做好住房保障工作；3、进一步提高物业服务水平；4、进一步提升交易窗口服务质量；5、进一步强化直管公房管理水平；6、进一步做好房屋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管理；7、进一步搞好企业经营和管理。			积极推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全年共审批商品房预售项目68批次，共99栋房屋，面积为58.77万平方米；全力推进交房维稳民生工作，列入省问题楼盘白底的158个项目中156个项目完成化解工作，筛选出7个项目，申请国家专项借款3.031亿元，现专项资金均已拨付项目专户，同时，完成第二批交楼专项借款的申报工作，涉及20个项目，专项借款资金5.8亿元，持续做好公租房建设工作，交付马村区壹代天新配建公租房328套，基本建成平光欣悦棚户区配建公租房等5个项目216套，全市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119户，可续租延迟后到2023年初对市区990户公租房轮候家庭进行分配，加强物业行业党组织建设，在74家物业服务企业建立党组织，推行四种管理模式，开展防汛备汛工作，开展了212次物业小区防汛应急演练，排查小区防汛安全隐患199个，排查118起物业管理类矛盾纠纷，化解118起，有效维护社会安全稳定；管好用好住宅专项维修资金，2022年以来共归集7358.69万元，使用项目列支76.73万元，累计列支123.8万元，涉及约42个小区，148个使用项目，惠及业主6500余户，有效提升公有房屋资产管理，2022年共收缴房屋租金872.61万元，积极做好直管公房租疫情期间租金减免，2022年共减免房屋租金69万元，涉及受惠个体工商户284户。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廉租公租房管理		1、加强公租房宣传与申报；2、加快全国公租房信息系统贯标工作。		持续做好公租房建设工作，交付马村区壹代天新配建公租房328套，基本建成平光欣悦棚户区配建公租房等5个项目216套；认真做好公租房租赁补贴工作，共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119户；积极做好公租房分配工作，2023年初对市区990户公租房轮候家庭进行分配；有效提升公有房屋资产管理，2022年共收缴房屋租金872.61万元，强化直管公房安全管理，积极做好直管公房租疫情期间租金减免，2022年共减免房屋租金69万				
创新方法，构建物业管理新模式		1、宣传新政策；2、举办新活动；3、开展新业务。		加强物业行业党组织建设，在74家物业服务企业建立了党组织，推行四种管理模式；开展防汛备汛工作，开展了212次物业小区防汛应急演练，排查小区防汛安全隐患199个；常态化做好“六防六促”工作，共排查118起物业管理类矛盾纠纷，化解118起，有效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打造房产交易高效服务窗口		1、优化服务提效能；2、简化办事流程；3、提升服务质量。		积极推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全年共审批商品房预售项目68批次，共99栋房屋，面积为58.77万平方米；优化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截至2022年，已累计为45家房地产企业59个项目拨付监管费29.44亿元，积极落实“交房即交证”工作，升级完善“商品房买卖合同”中有关“交房即交证”的条款，完成和市大数据局、“焦作我APP”端口对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1	1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1	1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1	1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	1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8%	99%	1	1	0.00	
		预算执行率	≥98%	70.03%	2	1.43	-28.54	因机构改革，我单位没有行政执法权，导致非税收入不足。
		预算调整率	≤20%	324.14%	2	0	1520.70	年初部门预算编制不够科学。
		结转结余率	≤2%	29.97%	2	0	1398.50	因机构改革，我单位没有行政执法权，导致非税收入不足。
		“三公经费”控制率	≤99%	80.74%	2	2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7%	100%	2	2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2	2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2	2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2	2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2	2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	1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平台系统建设数量	=1个	1个	3	3	0.00	
		物业管理宣传活动	≥5次	5次	3	3	0.00	
		廉租公租房住宅小区修缮次数	≥30次	30次	3	3	0.00	
		完成住房保障项目数量	≥6个	6个	3	3	0.00	
	履职目标实现	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100%	3	3	0.00	
		修缮完成率	=100%	100%	3	3	0.00	
		住房保障工作达标率	≥95%	100%	4	4	0.00	
		宣传文案合格率	≥90%	97%	3	3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公租房承租家庭居住环境改善程度	明显	100%	10	10	0.00	
		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	提升	100%	5	5	0.00	
		宣传物业管理引导，化解物业矛盾纠纷	提升明显	100%	5	5	0.00	
		维护住房保障社会工作秩序	稳定	100%	5	5	0.00	
	满意度	广大业主满意度	≥98%	98%	5	5	0.00	
		开发企业、金融机构的满意度	≥95%	97%	5	5	0.00	
总分					100	93.21		

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 部门绩效报告

一、基本情况

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属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属焦作市房地产交易所和国有经营用房管理所。

2022 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5159.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13.94 万元，项目支出 29 个，支出金额 4045.55 万元。进行项目绩效自评 29 个，自评金额 4045.55 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部门评价或财政评价）0 个，评价金额 0 万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3.21 分，基本完成本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我部门根据市财政局的全面部署，进一步贯彻落实《河南省财政管理工作绩效考核与激励办法》和《中共焦作市委 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文件精神，我部门硬化预算绩效管理约束，强化各部门主体责任，完善绩效评价常态机制，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

（二）绩效评价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焦作市委 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焦发〔2019〕24 号）文件精神，我单位对 2022 年部门项目支出做出了部门绩效评价。

（三）评价方法及实施

我部门每一个预算项目，有具体实施的部门和负责人，根据年初项目预算表，结合具体工作逐条对照，逐条评价，逐条打分。

三、总体评价结论和因素情况分析

（一）总体评价结论

1、住房保障工作专项经费。全年预算金额 25 万元，执行金额 25 万元，完成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100 分。本项目由房改科负责执行，全市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 119 户，完成省住建厅 100 户全年目标任务，实现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应保尽保。已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2、办公大楼设施设备维护费。全年预算金额 27.32 万元，执行金额 6.59 万元，完成执行率 24.12%。自评得分：92.41 分。本项目由办公室负责执行，全力保障中心办公大楼平稳运行，确保设施设备完好可用。已基本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3、廉租公租运营、人员、维修维护工作经费。全年预算金额 215.60 万元，执行金额 174.65 万元，完成执行率 81.01%。自评得分：98.10 分。本项目由房改科负责执行，对已保障的 7000 余户家庭通过不动产部门进行了房产信息核查，取消 153 户家庭的保障资格，推广公租房租金银行代扣，目前已办理 3950 户，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不跑腿”。已基本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4、值班费。全年预算金额 13.50 万元，执行金额 13.47 万元，完成执行率 99.78%。自评得分：99.98 分。本项目由办公室负责执行，保证上级政策精神及时得到贯彻落实，紧急工作得到及时办理，突发情况得到有效应对，防汛及安全生产得到有效保障。已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5、物业工作经费。全年预算金额 10.00 万元，执行金额 9.13 万元，完成执行率 91.30%。自评得分：99.13 分。本项目由物业科负责执行，做好物业管理服务工作，有序推进相关工作，保证服务质量优质。已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6、法制工作经费。全年预算金额 1.00 万元，执行金额 1.00 万元，完成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100 分。本项目由法制科负责执行，宣传住房保障方面法律法规，提升干部职工遵法守法意识。已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7、房地产信息系统资源及网络维护费。全年预算金额 6.34 万元，执行金额 6.34 万元，完成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本项目由办公室负责执行，有效保障应用软件及网络平台平稳运行，中心门户网站及微信公众号维护及时，达到预期效果。已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8、法律顾问服务费。全年预算金额 3.00 万元，执行金额 3.00 元，完成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100 分。本项目由法制科负责执行，为需要法律服务的科室及中心所属相关单位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12 余次，有效减少了机关法律纠纷，同时也为我市住房保障事业平稳发展提供有效法律支撑。已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9、扶贫驻村工作人员补助。全年预算金额 1.92 万元，执行金额 1.92 万元，完成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100 分。完成了多次省、市、县对脱贫成果和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的明察暗访，做到了规定的五个必到；协调资金 5 万元为村内亮化工程助力，提高了村里的旅游收入，多次对村里的贫困户进行慰问；协助两委对双峡市场和宾馆进行环境整治和统一规划，收益达到预期效果。已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10、房地产交易业务系统专项费用。全年预算金额 10.00 万元，执行金额 10.00 万元，完成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100 分。本项目由交易所负责执行，贯彻全国房屋网签备案业务数据标准，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已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11、经适房上市交易工作经费。全年预算金额 10.00 万元，执行金额 10.00 万元，完成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100 分。本项目由房改综合科负责执行，认真做好经适房上市交易补缴差价款工作，共收缴 158 户差价款共计 115.96 万元。已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12、机房设备系统维护。全年预算金额 10.00 万元，执行金额 10.00 万元，完成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100 分。本项目由房信网络有限公司负责执行，有力保障了中心机房平稳运行，对各种突发情况及时有效处理。已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13. 申请拨付 2022 年度购房契税补贴资金（财政追加项目）。全年预算金额 4000 万元，执行金额 3500 万元，完成执行率 87.5%。自评得分：94.75 分。本项目由房产科负责执行，对符合条件的购房群众进行契税补贴，截止到 2023 年 3 月，累计受理契税补贴 13294 笔，已收缴购房契税 1.44 亿元，契税补贴资金支出 2957.76 万元。已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14、平安建设分包联创帮扶费。全年预算金额 5.00 万元，执行金额 0.00 万元，完成执行率 0.00%。自评得分：90 分。本项目由人教科负责执行，帮扶街道办事处，加大平安宣传，优化治安环境，提高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未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15、楼院结队帮扶。全年预算金额 5.00 万元，执行金额 0.00 万元，完成执行率 0.00%。自评得分：75 分。本项目由人教科负责执行，开展“支部连支部”志愿服务活动，提升楼院社会良好形象。未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16、精神文明创建费用。全年预算金额 5.20 万元，执行金额 0.00 万元，完成执行率 0.00%。自评得分：80 分。本项目由人教科负责执行，通过精神文明创建工作，提升住房保障和物业管理工作在关注和保障民生方面的知名度，努力创建住房保障和物业管理品牌。未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17、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人员误餐补。全年预算金额 1.30 万元，执行金额 0.00 万元，完成执行率 0.00%。自评得分：89.5 分。本项目由房产科负责执行，及时为中心窗口工作人员发放误餐补助，提升服务水平，方便办事群众。未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18、税金及附加。年初预算 8 万元，全年预算金额 8 万元，执行金额 8 万元，完成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98.86 分。本项目由财务科负责执行，每个季度完成税金的申报和缴纳工作，已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19、取暖费。年初预算数 15 万元，全年预算金额 15 万元，执行金额 7.76 万元，完成执行率 51.73%。自评得分：95.17 分。本项目由办公室负责执行，供暖面积 5300 平方米，交易所大厅及办公室均已达到供暖要求。基本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20、劳务费。年初预算 67.93 万元，全年预算金额 67.93 万元，执行金额 54.01 万元，完成执行率 79.51%。自评得分：96.95 分。本项目由财务科负责执行，每月及时发放合同工

工资、基本及时缴纳合同工社保等。本年度基本完成预期目标。

21、归还债务。年初预算数 40 万元，全年预算金额 40 万元，执行金额 40 万元，完成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80 分。本项目由财务科负责执行，归还兴城建筑有限公司 40 万元工程款。基本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22、办公大楼维护费。年初预算数 10 万元，全年预算金额 10 万元，执行金额 5.89 万元，完成执行率 58.9%。自评得分：77.39 分。本项目由办公室负责执行，因我单位是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本年度非税收入不足，导致部分维修计划无法实施。基本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23、房地产交易业务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2 万元，全年预算金额 2 万元，执行金额 1.85 万元，完成执行率 92.5%。自评得分：99.25 分。本项目由办公室负责执行，保证车辆的正常使用，更快速便捷的为企业群众提供服务，已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24、公房维修：全年预算金额 20.86 万元，执行金额 13.19 万元，完成执行率 63.23%。自评得分：89.14 分。本项目用于公房的修缮和维护，改善公房的居住条件，确保公房的正常出租，已基本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25、聘用人员劳务费。全年预算金额 62.41 万元，执行金额 57.10 万元，完成执行率 91.49%。自评得分：99.15 分。本项目用于保障聘用人员的劳务费支出以及全员值班费，确保国房所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已基本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26、税金及附加费。全年预算金额 35 万元，执行金额 28.61 万元，完成执行率 81.74%。自评得分：98.17 分。本

项目用于保障税金的正常缴纳，促进国房所事业的长效发展，已基本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27、公房出租业务经费。全年预算金额 15.70 万元，执行金额 12.75 万元，完成执行率 81.21%。自评得分：88.98 分。本项目用于保障国房所公房各项出租业务经费。已基本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28、法律顾问费。全年预算金额 3.00 万元，执行金额 2.90 万元，完成执行率 96.67%。自评得分：97.67 分。本项目用于解决公房出租纠纷，追回房租足额上缴非税。已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29、部门预备费。全年预算金额 9.20 万元，执行金额 8.78 万元，完成执行率 95.43%。自评得分：99.54 分。本项目用于解决单位突发事件，保障公房的正常出租。已基本完成任务预算目标。

（二）因素情况分析

积极推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全年共审批商品房预售项目 68 批次，共 99 栋房屋，面积为 58.77 万平方米；累计受理契税补贴 13294 笔，补贴金额 2957.76 万元，对应的契税收缴金额为 14449.96 万元；加大对公租房项目的督导力度，交付马村区壹代天骄配建公租房 328 套，基本建成中站欢乐颂、平光欣锐棚户区配建公租房等 5 个项目 216 套。解决山阳区云河丹堤配建 171 套公租房延期交房问题，对有迫切居住需求的 69 户保障家庭提供其他可入住房源进行再次分配；红色物业引领服务水平提升，全市 291 个物业小区，开展了 212 次物业小区防汛应急演练，排查小区防汛安全隐患 199 个。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自评发现的问题：

1、绩效目标设置科学性有待提高。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准确性有待提升。

2、个别绩效目标未能按期完成。个别绩效指标由于机构改革职能调整和项目的特殊性，造成绩效目标未能按预期完成。

（二）整改措施

2023 年度我部门将多措并举，着重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充分认识绩效管理工作的的重要性，积极参加绩效管理培训，加强工作人员学习绩效自评专业知识，提高工作人员绩效工作能力。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加强绩效自评的培训，增加业务技能，提高工作人员绩效自评工作能力。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3 年 5 月 16 日